

# 瀚亞印度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5年4月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瀚亞印度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民國94年6月6日
經理公司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保誠ICICI 資產管理公司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A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B類型及S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印度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股票(含承銷股票)、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或存託憑證(Depository Receipts)及中華民國之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上市或上櫃次順位公司債)、金融債券(含上市或上櫃次順位金融債券)、其他經金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及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投資於印度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有價證券總金額，原則上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 二、投資特色：

- (1) 本基金之投資哲學係透過有紀律之投資法則及相關評價導向模式之投資風格投資印度證券市場，並賺取印度證券市場對相關資訊易於過度反應之利益，追求具優勢的長期收益。
- (2) 印度市場之資訊個人取得不易，且複雜性高，故將資金交由專業基金經理人管理，可減少許多搜尋資訊的成本外，專業基金經理人可為投資人隨時調整投資組合以達到最佳效果。
- (3) 多元幣別發行：本基金發行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基金受益憑證，可供投資人以不同幣別申購，滿足投資人多元幣別資產配置之需求。

####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1. 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印度之股票，並於各投資地區挑選適合投資之個股。由於各地區專長產業可能有集中化之情形，故雖然投資於不同地區仍有可能發生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2. 產業景氣循環風險：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印度，惟全球經濟環環相扣，各國不同產業之景氣循環將對基金投資績效產生影響。
3. 流動性風險：本基金主要投資於新興國家-印度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存在可能的流動性風險較大，但因印度資本市場持續蓬勃發展，故此風險持續走降。
4. 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對外匯收支、結算及買賣所採取之限制性措施，通常係由該國中央銀行或政府指定之代理機構(通稱為外匯管制當局)來執行。由於本基金投資地區為新興國家-印度，故可能受國際或地區性政經情勢變化而實施外匯管制，或因當地政府法令限制進而影響有價證券正常交易活動，進而產生風險。同時，本基金投資有價證券可能非單一計價幣別，因此基金表現可能受各幣別間匯率變動而影響。另外，本基金以新臺幣、美元或人民幣計價，如投資人以其它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

後投資本基金，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新臺幣、美元或人民幣相對於其他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同時，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本基金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人民幣匯率主要係採用離岸人民幣匯率（即中國離岸人民幣市場的匯率，CNH）。人民幣目前受大陸地區對人民幣匯率管制、境內及離岸市場人民幣供給量及市場需求等因素，將會造成大陸境內人民幣結匯報價與離岸人民幣結匯報價產生價差（折價或溢價）或匯率價格波動，故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將受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同時，人民幣相較於其他貨幣仍受政府高度控管，中國政府可能因政策性動作或管控金融市場而引導人民幣升貶值，造成人民幣匯率波動，投資人於投資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時應考量匯率波動風險。

5. 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投資所在國有關政治、社會情勢之變動(例如：罷工、暴動、戰爭等)，將可能對本基金所投資之市場產生直接或間接之不良影響。
6.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本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爰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31頁至第35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7. 其他參考資訊：本基金為海外股票型基金，經評估本基金之特性及所列風險，並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下稱RR)，並與同類型基金淨值波動度比較，該比較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訂定風險報酬等級為RR5。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基金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風險。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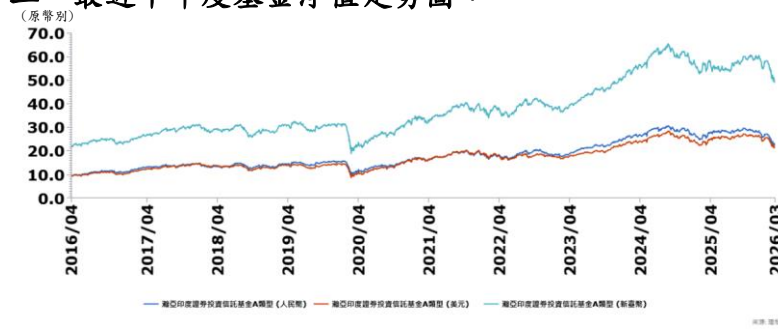
1. 本基金為海外股票型基金，特色為透過有紀律之投資法則及相關評價導向模式之投資風格投資印度證券市場，並賺取印度證券市場對相關資訊易於過度反應之利益，追求具優勢的長期收益。
2. 經本公司定期執行之 KYP 風險綜合評估結果，本基金適合尋求投資股票之潛在資本利得且能承受較高風險之積極型(非保守型)投資人。

#### 伍、基金運用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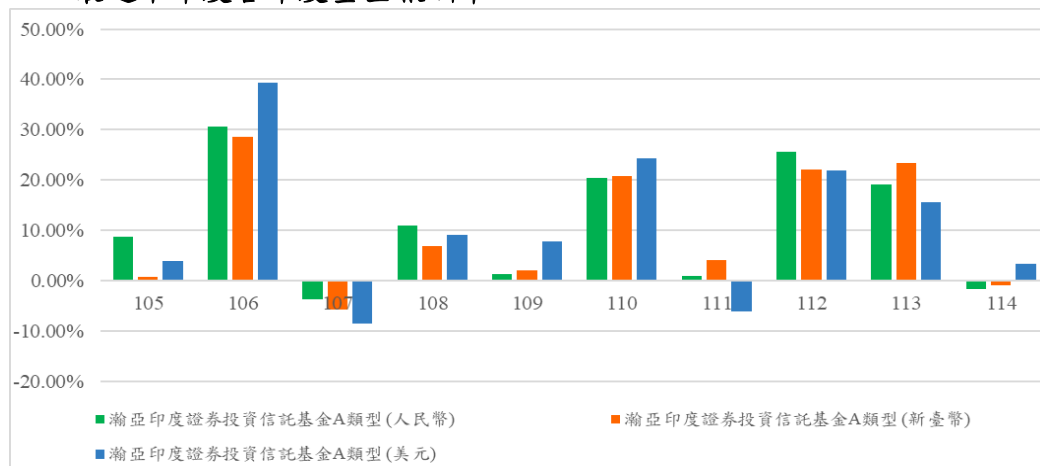
#####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5年3月31日

投資類別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 價值比重(%)
股票	11,344.33	96.99
銀行存款(含活存、支存、定存)	412.08	3.52
其他資產(扣除負債後之淨額)	(60.19)	(0.51)
合計(淨資產總額)	11,696.22	100.00

#####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15年3月31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人民幣 A	-19.89%	-20.21%	-15.34%	24.90%	35.12%	132.61%	124.70% (成立於 104 年 10 月 01 日)
新臺幣 A	-17.74%	-13.64%	-13.93%	30.30%	44.95%	118.75%	388.90% (成立於 94 年 06 月 06 日)
美元 A	-19.15%	-17.77%	-10.94%	24.07%	29.20%	121.94%	112.40% (成立於 104 年 10 月 01 日)
新臺幣 B	-17.68%	-13.60%	N/A	N/A	N/A	N/A	-12.14% (成立於 114 年 6 月 10 日)
美元 B	-19.19%	-17.82%	N/A	N/A	N/A	N/A	-17.82% (成立於 114 年 6 月 10 日)
新臺幣 S	0.00%	0.00%	N/A	N/A	N/A	N/A	5.30% (成立於 114 年 6 月 10 日)
美元 S	0.00%	0.00%	N/A	N/A	N/A	N/A	2.40% (成立於 114 年 6 月 10 日)

註：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新臺幣 B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20000
美元 B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20000
新臺幣 S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00000
美元 S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00000

####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10	111	112	113	114
費用率	2.03%	1.93%	1.93%	1.86%	1.83%

註：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1.5%</u>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26%</u>
買回收件手續費	每件新臺幣 <u>50</u> 元。至經理公司辦理者，免收手續費。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不超過新臺幣 <u>100</u> 萬元
申購手續費(含遞延手續費)	1. 申購時給付(適用於 A 類型及 B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 現行手續費收取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四(4%)，實際費率由經理公司或銷售機構依其銷售策略於此範圍內作調整。 2. 遞延手續費(適用於 S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 按每受益權單位申購日發行價格或買回日淨資產價值孰低者，乘以下列比率，再乘以買回單位數： a. 持有期間未滿一年者：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三(3%)。 b. 持有期間一年以上而未滿二年者：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二(2%)。 c. 持有期間二年以上而未滿三年者：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一(1%)。 d. 持有期間三年以上者：百分之零(0%)。		
買回費	本基金買回費用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現行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短線交易應支付之買回費用持有本基金七個日曆日以下(含第七個日曆日)者，視為短線交易，應支付買回價金之千分之一(0.1%)之買回費用；買回費用計算至新臺幣「元」，不滿壹元者，四捨五入。以外幣計價者，買回費用以四捨五入之方式計算至該外幣「元」以下小數點第二位。		
反稀釋費用	當申購或買回符合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所訂之反稀釋費用啟動門檻時，即收取反稀釋費用。		

	反稀釋之啟動門檻及費用比率：任一投資人任一營業日(T)之申購、買回或轉申購金額，如達本基金前三個營業日(T-3)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十(10%)時，即收取百分之零點貳(0.2%)之反稀釋費用，本費用比率最高不能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或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 1、申購反稀釋費用=原始申購金額*反稀釋交易費用比率。詳見公開說明書【壹、基金概況】之【七、申購受益憑證】。 2、買回反稀釋費用=買回單位數*買回前三個營業日(T-3)淨值*反稀釋費用比率。詳見公開說明書【壹、基金概況】之【八、買回受益憑證】。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53頁至第54頁。

##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委託投信投顧公會於公會網站([www.sitca.org.tw](http://www.sitca.org.tw))公告。

##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eastspring.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plu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 其他

瀚亞投信服務電話：(02)8758-6699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投資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2. 為避免因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造成基金管理費及交易成本增加，進而損及基金長期持有之受益人之權益，並稀釋基金之獲利，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
3. 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投資人於獲配息時須一併注意基金淨值之變動。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之收益分配由經理公司依基金可分配收入情況，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可於經理公司網站查詢。
4. 本基金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得於基金銷售機構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及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銷售。
5. 本基金不允許投資人進行擇時交易行為，且保留基金拒絕接受來自自有擇時交易之虞投資人新增申購之交易指示等事項。
6. 為避免投資人大額申購或買回基金時，因其衍生的相關交易費用或成本(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或交割費用、匯率波動損益、買賣價差等)使基金淨值被稀釋，進而影響基金既有投資人之權益，本基金得收取反稀釋費用，此費用將歸入本基金資產，俾利保護既有投資人權益。
7. 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8.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9. 申購收取遞延手續費之S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者，其手續費之收取將於買回時支付，且該費用將依持有期間而有所不同，其餘費用之計收與前收手續費類型之受益權單位完全相同，亦不加計分銷費用。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50頁至第53頁「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給付方式」之說明。S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另設有買回及轉換(轉申購)限制，請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8頁之說明。
10. 本基金不銷售予美國人，如投資人依據美國法令具備美國人身分者，應主動告知本公司，並自行審查該身分之合規義務，採取一切必要步驟，以確保持續遵守任何適用之法律和法規。
11. 本基金之基準貨幣為新臺幣，並用以計算基金淨資產價值；若投資人申購或贖回之貨幣與基準貨幣不同(即非以新臺幣投資者)，基準貨幣與其他計價幣別間之匯率變動，可能減少投資收益或增加投資損失。
12.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如下：<https://mopsplus.twse.com.tw>；<https://www.eastspring.com.tw>